

# 云南省省国际旅行社(集团)有限公司团队/散客确认书

甲方	中旺呈贡聚龙商贸门市部	联系人	王登丽	联系电话	18980252530
乙方	云南省省国际旅行社(集团)有限公司	联系人	张琳娜	联系电话	18087762550
产品编号	ADM06CA260318A	产品名称	鼓浪屿香港-下龙湾-香港双飞6日		
发团日期	2026-03-18	回程日期	2026-03-23	参团人数	30(30大)

## 旅客名单

姓名	拼音姓名	性别	出生日期	证件号	签发地	签发日期	有效期
----	------	----	------	-----	-----	------	-----

重要提示：请仔细检查，名单一旦出错不可更改，只能退票后重买，造成损失，我社不予负责，出票名单以贵社提供的客人名单为准；具体航班时间及行程内容请参照出团通知。

## 费用明细

订单号	项目	数量	单价	小计	备注
3605211	内舱4人间	8	2999.00	23992.00	
3605211	海景4人间	3	3299.00	9897.00	
3605211	内舱2人间	14	3499.00	48986.00	
3605211	海景2人间	5	3899.00	19495.00	
3605211	优惠	30	-1100.00	-33000.00	
3605211	12.27发布会认购金	1	-1000.00	-1000.00	
3605211	港务费	30	950.00	28500.00	
3605211	单房差	1	2200.00	2200.00	
3605211	1.21考察船票	1	-1200.00	-1200.00	
3605211	系统费	27	-40.00	-1080.00	
3605211	成人	30	0.00	0.00	
<b>合计</b>	<b>总金额：玖万陆仟柒佰玖拾元整</b>			<b>96790.00</b>	

中旺系统号：ZW-ZWCGJLSMMS-260318-4\ZW-ZWCGJLSMMS-260318-6全款已付中旺，罗永彪全程一个人住，已支付单房差

请将款项汇入我社指定账户并传汇款凭证，如向非指定或员工个人账户等汇款，不作为团款确认，且造成的损失我社概不负责；出团前须结清所有费用！

## 账户信息

中国银行东风支行	云南省省国际旅行社(集团)有限公司	137237571586
中国银行昆明市东郊支行	黄海英	6217852700030801672

## 行程安排

2026-03-18	昆明飞深圳(广州/珠海)(飞机)
	昆明飞深圳(广州/珠海)
	早餐：自理；午餐：自理；晚餐：自理；住宿：深圳
2026-03-19	太平山顶+星光大道+浅水湾+会展中心香港启德邮轮码头-办理登船手(启航时间：16:00 具体以出行通知书为准)(大巴)
	太平山顶+星光大道+浅水湾+会展中心香港启德邮轮码头-办理登船手(启航时间：16:00 具体以出行通知书为准)
	早餐：含；午餐：桌餐；晚餐：邮轮上；住宿：邮轮上
2026-03-20	游览行程：海上巡游(邮轮)
	游览行程：海上巡游
	早餐：邮轮上；午餐：邮轮上；晚餐：邮轮上；住宿：邮轮上

	<b>下龙湾（越南）（抵港时间：8:00 离港时间：20:00）（邮轮）</b>
2026-03-21	陆地行程参考:陶瓷壁画-水上木偶戏（或广宁博物馆或欧洲小镇，其一）-龙仙寺-音乐沙滩 <b>早餐：邮轮上；午餐：桌餐；晚餐：邮轮上；住宿：邮轮上</b>
	<b>游览行程：海上巡游(邮轮)</b>
2026-03-22	游览行程：海上巡游 <b>早餐：邮轮上；午餐：邮轮上；晚餐：邮轮上；住宿：邮轮上</b>
	<b>香港启德码头（抵港时间：10:00）-深圳（广州/珠海）-昆明(飞机)</b>
2026-03-23	香港启德码头（抵港时间：10:00）-深圳（广州/珠海）-昆明 <b>早餐：邮轮；午餐：自理；晚餐：自理；住宿：无</b>

### 费用说明

#### 费用包含：

- 1、住宿：星旅远洋“鼓浪屿号”所选房型住宿4晚+1晚深圳商务酒店；
- 2、用餐：邮轮上指定免费餐厅的一日三餐、陆地2餐；
- 3、其它：邮轮上指定免费娱乐设施、免费观看及参加指定的娱乐节目（派对、主题晚会、表演、游戏、比赛）及活动等（特别注明的收费活动除外）；
- 4、交通：昆明往返目的地经济舱机票、行程内用车；
- 5、保险：旅行社责任险；
- 6、越南港口的岸上观光费用；
- 7、邮轮领队服务；

#### 费用不包含：

- 1、邮轮单人房差价：所有舱等加收200%；陆地单房差；
- 2、越南签证费:15美金/人，与服务费一同邮轮上支付；陆地司导服务小费；
- 3、邮轮服务小费：内舱/海景/阳台，每人每晚18美金；尊享套房/悠享套房/悦享行政房，每人每晚21美金；婴儿免服务费(0-3周岁)，儿童享半价优惠(4-11周岁)（收费标准仅供参考，以船上公布标准为准）；
- 4、港务费：950元/人，与团费一同支付；
- 5、个人旅游意外险（强烈建议购买）；
- 6、全程邮轮网络费用需额外购买（建议购买网络套餐）；
- 7、出入境的行李海关课税，超重行李的托运费、保管费等；
- 8、邮轮上的个人消费(如:打电话、洗衣服、购物、酒吧咖啡厅、SPA等)。

### 温馨提示

- 1、现确认以上位置给贵公司，请收到确认件后签字盖章并回传确认件至我社，8小时之内将定金1000元/人汇到我社指定账号，逾期位置将无法保留，我社以收到有效定金为准确认位置！
- 2、客户确认订单回执后，已定计划不得取消，若客户单方取消，将收取全额款，并承担我司在团队操作中的其他费用损失。
- 3、定金交付后，无论贵公司收客与否，定金将被100%收取，不得退回，如果客人不能出行，贵公司还需要承担掉位产生的全部损失。
- 4、剩余团费于出发前7天，一次付清。
- 5、出团通知书，需要团款交付清楚之后我社才可发出。
- 6、游客身份证及护照资料出团前7日交给我公司，因贵司提供名单错误或逾期产生损失由组团社负责。护照有效期大于返回日期6个月以上。
- 7、如果标准间不够的情况下，以实际酒店分房入住为准，团队旅游原则安排同性2人一间房，如出现单男单女，请团员务必配合轮流拆夫妻；遇单数团，多出一人以加床为准，如不配合拼房或无法加床请补单房差。
- 8、【重要提示：关于限制消费人员参团的特别说明】尊敬的旅客：  
为确保您的旅程顺利，特此提醒：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航空、铁路、酒店等部门的规定，被人民法院采取“限制消费措施”的人员（即俗称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），在消费行为上将受到严格限制。若您或您订单中的同行人员属于上述情况，可能会在出行过程中遇到问题，从而导致无法登机、无法乘坐高铁、无法入住已预订酒店等严重后果，相关损失需自行承担。  
请您将以上确认的团款金额，汇入我公司下列指定账户，其他任何私人账户均不属于我社指定账户，因汇到确认件之外的账户，产生的款项不到位，我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且有权拒绝操作；若因贵社原因未按协议规定内容执行，出团前团款未收清，影响客人出团，由贵公司承担全部责任，我社将保留对该部分位置另行安排处理，且不再通知贵公司。备注：汇款后请将电汇单传真至0871-63322087，再次感谢您的大力支持与合作！

甲方：

经办人：

年 月 日

乙方:云南省省国际旅行社(集团)有限公司

经办人:张琳娜

2026年3月7日